



袖唐
作品

大宋女刺客

DA SONG
NÜ CI KE

下

《大唐女法医》后又一部传世经典！

最惊心动魄、悬念丛生的大宋热血女杀手传奇！

她是杀人机器，是罪恶的代名词。

她是名门闺秀，是美好的化身。

双魂并存一体，胜利者只有一个！

驭鹤衔箭，唯我主沉浮。 暗夜惊弦，素手破乾坤。

大宋女刺客

DA SONG
NU CI KE



袖唐
作品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.

卷二

控鶴





第一章 容简

“啧啧，你怎么弄得一身狼狈呀？”华容简笑容满面，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，顿了一下，好像又想到什么，惋惜道：“听说你们家遭难了。”

“是，遭难了！”安久面无表情地朝他头上扣了一个屎盆子，“莫非是你求婚不成，恼羞成怒，所以暗地里报复？”

华容简干过的混账事数不胜数，听到这话的人无不心生怀疑。

“就为了这点事我至于吗？我要是问梅氏要你，梅氏敢不给？”他说着竟走过来亲自给安久牵马，信誓旦旦地保证道：“惹美人生气的事，我是绝不会做的。”

“是吗？是哪个浑蛋一言不合就与我动手？”安久冷笑道。

不过，安久显然低估了华容简不要脸的程度，只见他抬起头，一脸惊讶地望着她，义愤填膺地道：“哎呀呀，真是够浑蛋！快告诉我，我帮你教训他。”

华二亲自给一名女子做马夫的消息飞一般传遍了整条大街，一会儿工夫，已经有不少好事者围观。

安久何曾被这么多人注目过，不由精神紧绷，忽然感觉不到那个跟踪者。

“滚！”安久扯回马缰，加快速度，把华容简抛在身后。

“喂！”华容简转身同身边的小厮道：“解马解马！”

“郎君，不去瑞云楼了？”小厮道。华容简没好气地道：“野女人重要还是媳妇重要！一点眼力见儿都没有！”小厮见他发火，忙跑过去解开马车上的马匹，华容简不等装上鞍便翻身上去，驭马跟了上去。

安久寻了一家客栈，付了钱，让小厮把马牵走，自己进了房后把门反锁，从后窗翻了出去。华容简跟到客栈，敲了半响的门，见无人应门，便一脚将门踹开。

屋内行李还在，华容简解开包袱胡乱翻了翻，“就这种破烂还值当背着！”

安久离开时只带了楚定江给的令牌和银子，还有随时贴身放的匕首。她身上也

只有这三样值钱的东西，其余一些衣服、大氅都搁在客栈。

华容简在屋里转了一圈，发现所有窗子都没有打开，但唯有一扇未上闩，“竟然从我眼皮底下跑了！”说着，推开窗户翻了出去。

外面白晃晃的日光照耀，华容简在屋顶上嘤嘤地踩着瓦片招摇过市。若是世家子弟瞧上哪个门当户对的娘子，定然是低调行事，悄悄派人过去议亲，待有了结果再正式公之于众，但是华容简不仅不低调，还有本事闹得满城风雨。

两个时辰过去，小半个汴京城都知道华家二郎君终于起了成家的心思，并传言他看上的女子是个母老虎。

华老夫人听说此事之后喜极而泣。时下狎妓之风在文人墨客中十分盛行，大都看作是风流韵事，并不以为耻。华容简喜欢流连花丛倒是小事，可是他还在小馆楼养了个男人，以至于外边传言十分不堪。汴京也有过世家子弟与男子相恋，因家中阻止，竟然双双殉情。华老夫人一直为此事战战兢兢，如今儿子想开了，她哪能不兴奋，莫说是母老虎，就是母夜叉她也欢欢喜喜地迎进门。

安久却对这一切浑然不知，她寻到府衙，拿着楚定江的令牌准备进去，忽然听见嘤嘤的声音。

“哈，这满汴京就没有我华二找不到的人。”华容简远远地大喊，“梅十四，你别跑，我们好生谈谈！”街上的人闻声驻足。

从前安久的精神力感觉不出华容简的内力，现在能辨别他只有四阶。实际上，这在家子弟中已经算是高手了，而安久看惯了八九阶、化境，心以为他果然是不学无术。华容简从屋顶上跃下来，“我有事同你说。”

安久习惯隐藏在黑暗之中，习惯做一个透明人，华容简却不知是有意无意，总是把她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，让她无法招架。

“跟我走。”华容简难得认真地说了一句话。

“走。”安久把令牌揣进怀里，干脆地答应。

安久本打算跟他到一个僻静的地方，直接将其打晕，可是走了一段路之后，才发现自己错了，跟着这种高调的人，根本没有什么僻静可言，于是只好压低斗笠遮住自己的样貌。跟着华容简上了马车，安久强大的精神力依旧能感觉到四周无数道目光。华容简倒了一杯水递给她，“压压惊。”安久不理睬他。

“还生气呢！我这段时间仔细地想过了，”华容简诚恳地道，“跟你动手我很后悔，也很难受。”特别自来熟，明明没见过几面，却像是认识几年的朋友一样，让安久浑身不自在。他叹了口气，仰头饮尽茶水，无限忧伤地忏悔道：“想我华容简风雅无双，风流无双，竟然和一个女人打了架，最重要的是，我竟然没有赢！”

安久唇角微抖，“你如果不想说正事，最好闭嘴，别逼我动手。”

华容简顿时一扫忧伤，弯起眼睛，“君子动口不动手，莫粗俗，动嘴可

好……”

两声闷响，却是安久一拳塞到华容简脸上，他的脑袋又磕到车壁。

“梅十四！打人不打脸！”华容简怒了，从此以后不英俊潇洒了可怎么办，“若我破了相，多少姑娘伤心你知不知道，你就不怕遭天谴！”

“你是卖笑还是卖身，需要一张脸皮笼络人心。”安久嗤道。

砰！一声巨响，引来周遭或好奇或探究的目光。马车突然剧烈晃动起来，嘭嘭的撞击声偶尔混杂着男人急促的喘息声传出。从外面看，真是太精彩了！

“梅十四，适可而止吧。”华容简商量道。

街道上的人听见这句话，更加兴奋了！敢情不是华二郎生猛，而是那女的厉害！这在民风相对保守的大宋，得是多么大的谈资啊！

马车夫分外尴尬，不由加快了行速，一盏茶后终于出了城门。

“郎君，出城了。”车夫提醒道。

华容简抚平衣襟，瞪了安久一眼，“悍妇。”

“有话快说，我很忙。”安久一口气补充了很长一段，“梅氏现在相当于灭门，没有利用价值，你不必死缠烂打。再说梅氏还剩好几个适龄女子，你随便娶一个，我本来对结婚就没兴趣，跟你结婚就更没有兴趣了。”

“谁说梅氏灭了？”华容简忽略她最后一句话，“不仅梅氏未灭，就连楼氏亦未灭，至少目前还在。”

安久略想了一下，便知道他说的是梅氏和楼氏还有人在控鹤军中，华氏本身想要利用的也是这部分力量，至于梅氏明面上还剩几个人，他们并不在乎。

更甚的是，还有安久没有想到的重要一点：自古，人就怕飘零无根，尤其是他们这样幽魂一样的存在，这些身在控鹤军的梅氏族人不会任由梅氏消失，倘若梅氏只剩下安久一个，他们会奉她为家主，那么娶她更加有用。楼氏也是一样。

“我们得到消息，圣上欲下旨赐婚，是梅氏女儿，叫梅如珊，听说过吧？”华容简笑着，说的却是一桩令人胆战的谋算，“也是梅氏大房的人，现在是控鹤军羽林一支的人，在殿前供职。”

“她们偶尔会侍寝，顶的是梅十娘，挺恶心想的是吧？”华容简对皇上的处理手段表示了极度不满。梅氏十娘，就是曾经与梅如焰交好的梅如晗，在梅氏遭袭的时候没了。大户人家的女儿都是养在深闺，外人只知道她们的排行，却不知闺名，说梅如珊是梅十娘也没人知道，更何况是圣旨赐婚，是也是，不是也得是，就算有人发现真相也不敢拆穿。当权者要流氓，谁反抗谁遭殃。

“你会觉得恶心？”安久对他的逻辑很有疑问，“你嫖妓时，睡的女人不知都被多少人睡过了，怎么不觉得恶心？还有，你被这么多女人睡过，谁要嫁给你也恶心得够呛，像你这种人，嫌弃别人恶心的心态和出发点是……”

“喂，我脱衣服就一定是睡觉？我洗澡行不行！逛妓院就一定是干那事儿？你哪只眼看见我去嫖了！”华容简对安久言辞犀利很不满，“风流和流氓一样吗？”

“憋尿的时候恰好看见一个茅房，你不会进去转一圈不尿尿吧？”安久根本不相信他说的话，“生理问题需要解决，没人鄙视你。我对这个话题不感兴趣，说重点。”

华容简一口气憋在心头上不去下不来，他狠狠呼出一口气，道：“我大哥娶的第一个就是圣上派来的眼线，后来大嫂对大哥动了情，背叛圣上，所以被暗中处死了……”华容添就是个二十四孝夫君，明知道自己的妻子是暗线，娶回家之后还是疼爱有加。起初只是做做样子，然而日久互相生出了情分，这份好里面难免掺杂了真情。他是个内敛的男人，但是关怀如细雨无声，认定了一个女人，便尽己所能为她遮风挡雨，可惜面对皇权，胳膊终究拧不过大腿，他至今仍旧为当年没能护住妻子而伤怀。

安久听完，盯着他中肯地评价道：“原来是一颗老鼠屎坏了整锅粥，倒叫我误会华氏了。”分明指他就是那颗老鼠屎。

“狗嘴里吐不出象牙。”华容简现在已经有点麻木了，继续道，“最近圣上因梅、楼两家遭到灭门暗袭的事情，暂时没有下旨赐婚，所以我想赶在这之前与梅氏女子成亲。我兄弟二人全娶梅氏女，圣上定有疑虑。”

他赌了当今圣上没有这种魄力。华容简往后一倚，一副大爷样，“至于其他活着的梅氏女，我都想方设法一睹真容了，就属你长得最好。”

“然后呢？”安久道。

“嫁给我当然是有好处。”华容简道，“我可以帮你母亲脱离控鹤军。”

这是个捷径，若说安久没有丝毫意动也不可能，毕竟她对控鹤军所知寥寥，心里并无把握救出梅嫣然。只是她从未想过拿自己交易这件事情，一时还不能判断自己是怎样想的，“我考虑一下。”

“慢慢考虑，不急。”华容简笑吟吟地倒了杯水，好像笃定她会答应一样。

安久起身跳下马车。华容简动作一顿，忙把茶杯搁在几上，探头出去冲着安久的背影喊道：“也不能太慢啊！”

春寒料峭的荒野，枯草随风簌簌招摇，华容简瞧见道上那一抹纤细的身影未曾回头，只是扬手竖起一根中指。

“一天还是一个月？”华容简以为她是表示要考虑的时间。安久加快脚步，不理睬他。华容简催促车夫驾车赶上她，“问你话呢！吭一声会死吗？”

“哈，我本想问问你要不要乘车一道回去，现在看起来没这个必要了。”华容简乐不可支。安久动作一顿，转身便翻上了马车，扯着华容简的衣领丢出车外。

形势变化之快，令人措手不及。

华容简好歹也是四阶武师，哪是能这样被轻易撇下的，他几个大步，飞身钻进了车内，“我要与你说的不止一桩事，你那表哥，在城内散了消息，谁若是能说出你的下落，并且消息属实，他就一辈子为那人医病。”

他接着道：“你不知道，他如此做是担了多大的事儿，满大宋消息最灵通的莫过于控鹤军和缥缈山庄，他们早就关注莫小神医已久，如今恰逢大好时机，谁不逮住机会？”

见安久凝眉沉思，华容简继续道：“消息才散布出去半个时辰，我已经派人去通知他了。”

安久没有道谢，目光探究，“你也抱着同样的心思。”

“那当然！”华容简自嘲道，“像我这种经常嫖妓的人，身边备着一个神医调理身体，你有什么意见？”

安久不予反驳，表示理解，然她却不会将这话当真，只是直直盯着华容简的脸。

华容简被她这么盯着，非但没有觉得尴尬，反而自我感觉良好，挑了个自以为最风流的姿势，一双星眸熠熠地回望。

安久也懂得欣赏，于是不吝惜言辞，“你果然很有卖笑经验，随便这么一躺就值不少钱。”华容简表情一僵，心中默默安抚自己：华二，这女的嘴就这么欠，作为一个有修养的人，必须——要淡然。

他闭上眼睛，深吸一口气，慢慢吐出来，咬着后槽牙道：“看在你长得凑合的分儿上，我忍了。”安久对他的表现也给予了积极的肯定，“你很有职业操守，但是我不会给你钱，也不会给你睡，忍了也白忍。”

职业操守是什么玩意儿，华容简没听说过，但是后半句他听得很明白，心里头不知怎的突然烧起一把火，一掌拍碎了面前的小几，“梅十四，你到底是不是个娘们？这种话是你能说的吗！”

“哪种话？”安久道。

“你说哪种话？”华容简气得血流从脚底板直往脑袋上蹿，但是反问完这句话之后就愣住了，他气的不是她挖苦自己，而是生气她说话这么露骨。到底为什么生这种闲气？华容简嘀咕一句：“真是吃饱了撑的。”

华容简以前生气就像闹着玩似的，但安久能感觉到他这次真是动肝火了，也就没有再说什么。

一路安静。快到城中时，华容简首先打破沉默，“我以前觉得你是冰山美人，没想到是个话痨，话痨就算了，说出每句话还都那么毒！”

经他这么一提，安久才察觉，自己现在似乎不像从前那样封闭自己，至少能够做到与人交流。这都是因为梅久吧？安久神色黯然。

说起来，这厮与梅久的属性完全不一样，怎么想到与他聊天呢？安久思来想去，觉得是因为习惯了有人说话的日子，梅久死了，自己就寂寞了。

“欸！欸！”华容简见她没有生气，反而目露悲伤，觉得是自己话说得太重了，忙坐到她身侧，“我错了，是我嘴欠，我是话痨。”

他拍拍自己胸脯，一副英勇就义的表情，“随你打，绝不反抗。”

安久向来吃软不吃硬，况且还从未有人如此安慰过她，看着他这副模样，不禁弯了弯嘴角。

只见她不伤心了，华容简又开始胡扯，“你这人也是，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，说话难听，还听不得旁人说。”

道上马蹄声急促，一个熟悉的声音急急喊道：“华二郎！”

华容简未料人来得如此之快，微微打开窗扇，“莫小神医。”

“梅十四呢？”莫思归切切地问。

“她啊……”华容简正在考虑要不要捉弄一下他，却被安久扯开。她从车窗里探出头，看清马上的莫思归的样子不禁吃惊。他脸色蜡黄，两鬓染霜，瘦得两腮凹陷，宽袍大袖挂在身上仿佛一阵微风便能吹得他摇摇欲坠。才别后半个月，他就从一个翩翩美男子变得形容枯槁，惊得安久半晌没说出话来。

“传闻莫小神医青年俊才，今日有幸一见……”华容简探出头，瞧见莫思归，下半截话被硬生生堵在喉咙里，顿了片刻才干巴巴地道：“幸会幸会。”

莫思归敷衍地朝他拱了拱手，瞪着安久道：“看什么看！我觉得自己胖了，所以最近特地清减一下，别一副活见鬼的表情！”莫思归下了马，钻进车里。就这么简简单单的动作，都累得他气喘吁吁，但看上去精神还算不错。他激动地拽过安久左看右看，“你还活着就好！”活着，他心中的负罪感就没有那么重了。

安久想告诉他，其实梅久已经死了，但目光落在他枯黄的脸上，动了动嘴唇，却没有说出口。“你怎么弄成这副样子？”她问道。

“提起这件事情，我预感将是我莫思归一辈子最大的耻辱。”莫思归顿时进入状态，愤愤然道：“一个辽国的疯婆娘给我下毒，我竟然用了八天才配出解药！”

“辽国的疯婆娘？”华容简的注意力放在这个上面，“莫非就是‘南莫北宁’的宁雁离？”

莫思归不乐意，“什么南莫北宁！别把老子和一个疯婆娘相提并论。”

他刚说过看不起宁雁离，转而又一脸阴险地道：“哼，最近我配出点小玩意儿，她若是能八天配出解药，老子给她磕头。”

“她死了。”安久看见他对医道的狂热，突然起了憎恨之心，恶意地想要打破他在这一条道上的执着和疯狂，“她在为你挡箭的时候就死了。”

安久没有说出名字，她知道莫思归听得懂。莫思归愣住，盯着安久的漆黑眼睛看了半晌，突然喷出一口血来。

“莫思归！”安久错愕，没有料到这件事情对他的打击如此巨大。

“你还活着。”莫思归说出这四个字便昏了过去。梦混乱不堪，眼前全是梅十四，一会儿哭得楚楚可怜，一会儿冷若冰霜，到最后混在了一起，他亦分不清是为哪一个动心绪。梅十四究竟算不算死了呢？他掰扯不清楚。

莫思归醒来的时候发觉自己躺在软软的被褥中，睁开眼，正见安久站在床边，垂头若有所思地盯着他。安久见他醒了，轻声道：“对不起。”

“该是我说。”莫思归声音干涩。

静默许久。

砰砰砰！有人敲门。莫思归道：“进来。”透过帐幔，隐约看见一个身量高大的青年推门进来，一名小厮和几名婢女跟随他身后。走到帐幔前，小厮上前挑开帘子。那人一袭暗蓝色袍服，头发窝成一髻，冠以墨玉，一张棱角分明的面上，剑眉星目，不怒自威。

“在下华容添。”那人目光淡淡从安久身上带过，微微点了一下头，算是打了招呼，目光很快转到莫思归身上，“神医在此住得可还习惯？”

安久却多打量了他几眼。这就是传说中最年轻的知枢密院事，果然官威甚重。在华容简口中，自家兄长是个情意深长的人，可是从这威严的模样，真是看不出一点温柔深情来。

莫思归挣扎着要爬起来，华容添大步走到榻前，亲自扶起莫思归。

“这次还要多谢知枢密院事和华二郎。”莫思归道。

他要下床却被华容添阻止，“素闻神医悬壶济世之名，若是有所闪失实乃大宋不幸，神医不嫌我们多管闲事便好。”

纵使明知道他也是冲着莫思归的医术才插手，但这话听起来就让人受用多了。安久想起华容简的说辞，顿时觉得，同样是姓华，怎么做人的差距这么大呢！

“院事请坐。”莫思归道。

“今日似乎有些不方便，就不坐了，瞧见神医无恙，在下已心安。”华容添目光微动，似乎在看安久那边。华容添没有进来之前就知道里面有女眷，大宋民风虽然有些保守，但男女之间并非不能有任何接触，至少偶然碰面并不算什么。像这种情况，一般女眷会很快避开，但华容添没想到安久就这么杵着，丝毫没有回避的意思，所以他就不好久留了。

莫思归睨了安久一眼，接着同华容添道：“那就改日再去拜谢院事。”

华容添道了一声“神医客气”便转身出去，那些侍婢却留下了。其中一个婢女走到帐幔处蹲身道：“神医，梅娘子，大郎派奴婢们过来伺候两位。”

“知道了，你们先出去吧。”若是平时，莫思归定会调戏调戏她们，但他现在虚弱得很，也没有这份心情。

春意来得很快，几天的工夫，汴京已经进入了桃红柳绿的时节，河中的船只、画舫穿梭，熙熙攘攘的逐春人群，打破了一个沉寂的冬季。人们渐渐从两起灭门惨案的阴影中走出来，然而楼氏和梅氏遭到灭门袭击的事情，却令朝廷好久没能回过神来。尤其是当今圣上，终于感受到了来自未知敌人的巨大威胁。

暗中操控这盘棋的人明显是密谋已久，而且实力可怕，手段狠辣，竟然短短时间就灭了控鹤军中四大家族之二！并且成功挑拨了君臣关系，整个控鹤军差点分崩离析。圣上一边派人保护其余家族，一边安抚控鹤军中的梅氏和楼氏之人，再加上平素的政事，忙得焦头烂额，天气乍暖便大病了一场，但是事情尚未解决，他只好拖着病躯靠丹药强撑。

明面上，提刑司大张旗鼓地查了梅、楼两起骇人听闻的惨案，而真正负责调查此案的是控鹤军，两个多月过去，提刑司总算编出了一个合理的调查结果，而控鹤军那边亦有了眉目。调查的过程很简单，他们的切入点便是那些数量多到令人诧异的“半成品”，顺藤摸瓜查到了宁雁离，而宁雁离正是辽国耶律凰吾府中的医者。他们顺道把宁雁离此人的身世都扒拉了一遍。她无父无母，在海滩上被年少游历的耶律凰吾捡到带回府中，因她自称“宁子”，耶律凰吾便赐名宁雁离，意为离群孤雁。宁雁离的医道天赋从入府半年就开始显露了，耶律凰吾喜欢她博闻强记，便带在身边做伴读，并着重给她看医书。她十来岁便已经在辽国闯出了名声。控鹤军还带回了她的画像。除此之外，关于宁雁离没有更深入的消息了。

住在华府的大半个月，莫思归已经把自己调理得白白胖胖，比原来还要好看几分。

春光明媚，院子中一片狼藉，安久穿了一身劲装，拉开架势在锯木头，准备为自己改造一把小弩。石桌上被莫思归堆了满满当当的药材，他埋头在捣鼓两种药汤，从杯子中看见自己的倒影，便嘀咕道：“宁雁离那婆娘肯定是自己长得丑，所以故意想要毁了老子的花容月貌，用心险恶，老子偏不让她得逞！”

回答他的，是安久吱嘎吱嘎的锯木声。

“不过这娘们有点门道，竟然耽误了老子八天的时间！”莫思归还是纠结那八天，简直成了他的一块心病。安久一听到这个就不舒服，“八天能有多长，再念叨，我就把你舌头割下来下酒！”

“易动肝火，小心短命。”华容简带着笑意的声音从门口传来。安久拿着短刀削平木头，懒得看他，“我猜不到自己什么时候死，但能肯定你会比我先死。”

她死之前，不介意百忙之中抽空给华容简补一刀。

“嗯嗯，华二郎君说得有道理，不要讳疾忌医。”莫思归赞同。

“同仇敌忾”让两个一直都处于被压迫地位的人瞬间团结起来。华容简道：“我的话可以不听，莫神医的话可不能不信。”

安久眯起一只眼睛检查弩的主干是否笔直，嘴里慢悠悠地道：“两位半个月没说过几句话，现在是不是王八看绿豆越看越顺眼？”

“那我肯定是绿豆。”华容简连忙道。莫思归停下手里的动作，盯着一表人才的华容简感叹，“敢问兄台节操何在？”

华容简一袭石青色袍服，阳光下笑容干净而爽朗，端的是一副浊世公子的派头，浑身上下都是闪亮亮的“节操”二字。

“哼！”莫思归见他无动于衷，索性也破罐子破摔，伸手比画了一下，“绿豆有什么好，王八还这么大个儿呢！”

华容简听莫思归这么说，倒是真看他顺眼了几分，便转移了话题，“我大哥听说神医喜欢扇子，便命我寻了一把来，神医看看？”

莫思归这才注意到他手里捧了一只盒子。华容简打开盒子，里面静静躺着一把折扇，乌黑扇骨在阳光下散发着冷幽的光，将盒子里铺着的雪缎映出一片暗紫。

“这是……”莫思归瞬间被吸引，伸手去抚摸扇骨。冰寒之气沁入手指，随着他的真气游走于筋络，不消片刻，脑海中一片清明。

“冰龙脑。”莫思归拈起折扇展开，扇面一片素白，似泛着点点水光，“天蚕丝。”

“不错，还是鸳鸯茧。”华容简笑着补充道。

天蚕丝韧性更好，除了水火不侵、刀剑不入之外，织成的绸缎更加漂亮，哪怕不染色亦十分夺目，普通的蚕茧里面也有鸳鸯茧。所谓“鸳鸯茧”，指的是一个蚕茧里面有两只蚕蛹，一般姑娘出嫁压箱所用的鸳鸯被面便是由鸳鸯茧织成，大户人家则连被子里面的填充物亦用鸳鸯茧扯成的丝。鸳鸯茧本身就比普通茧子难寻，天蚕之中的鸳鸯茧更是寥寥无几。

“华氏送如此贵重的礼物，不知为何？”莫思归把扇子放了回去。华氏不断示好，必有所求，扇子再好，也得掂量掂量才行。

“其实于神医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。”华容简道，“我大哥被人下了毒，只求你帮他解毒。”

莫思归饶有兴趣地道：“哦？什么样的毒？”华容简道：“两年前大哥刚刚升任知枢密院事，不知何人在何处对他下毒，开始没有什么太大异状，就是每天心口疼，大约都是将要入睡之时抽痛一两下，他未曾在意，可是过了两个月，疼的时间越来越长，就在半个月前，心口竟然透出一丝朱砂……”

“为何不及早就医？”莫思归了然，只是奇怪，以华氏的势力，求圣上派启長老诊治应当也不算难事吧。

“如何不曾？我们遍寻名医，均解不得，便想到了控鹤军中有一位能够生死肉骨的神医，于是父亲便亲自去宫中跪求，但圣上很信任那些道士，拿了一些‘仙丹’赐给父亲，只字不提神医之事。”华容简脸上敛尽笑容，额上和颈上的青筋暴起，明显是在忍耐情绪。

华宰辅一直没有猜透圣上的心思，若说他无意救华容添的命，又怎么会拿出“仙丹”？毕竟他极度信道，跟着一位道长修仙，也一直在服用丹药。除非，这“仙丹”是假的。

“啧啧。”莫思归听完便已经知道，这毒是启长老配制的“鬼花”，从中毒至死时，心脏处会形成一大片红印，状似彼岸花。彼岸花在某些地方俗称鬼花，而在道教中，它有引魂的作用，亦代表着玄妙的前世今生。启长老这是了解华容添与亡妻之情，心中有感，才独为他配的一种毒吧。

除去这些乱七八糟的噱头，鬼花其实就是一种慢性毒，并且需要长期服用才会致死，一旦心口的朱砂色成花朵状，便药石罔及。算起来，华容添中毒到了这种程度，就算不是每天服用，一年最起码也有半年的时间吃下过这种毒。

华容简见莫思归皱眉，不禁道：“很棘手？”

启长老这十年来很少到汴京，更不可能与华容添结什么深仇大恨，唯一的可能是他受命制出这种毒药，再由旁人下毒。对于莫思归来说，解这个毒不难，棘手的是这件事情本身就牵扯到权力斗争，他在考虑如果帮忙，会不会从此万劫不复？为了一把扇子，不太值当吧？

但是考虑到华氏第一个告诉他安久的下落，又送这么丰厚的报酬，他也不好公然违背自己不久前曾许下的承诺，“好，不过你得答应我一件事。”

“请说。”华容简表情微松。

“令兄解毒这件事情，不能透露出去。”莫思归道。

华容简保证道：“此事大可放心，我们不会声张。”

莫思归取了纸笔，飞快地写下一个药方，“你去准备这些药材来。”

华容简诧异地接过药方，顿了顿，脸色渐渐阴沉下来，“控鹤军那位神医，是在梅氏吧？”

若不是提前知道这种毒，莫思归不可能没有面诊就让他开始准备药材。

启长老的名声在寻常百姓之间还不如莫思归响亮，但是控鹤军家族和江湖中都知道有这么一个人。他早年在外游历闯荡，人人都称他“圣医神手”，连阎王都惧三分，但知道他就是梅氏长老的人却不多，不然梅花里的门槛不是要被踏断了。

莫思归想到这个，心想阎王千万可别因此怪罪，不然老头到了人家的地盘有得受了。

“神医？”华容简拉回他的思绪。

莫思归赶紧撇清干系，“我只负责治病，其他一切你们自己琢磨，别扯上我。”

“应是如此，是我多问了，神医莫怪。”华容简其实早已猜测到背后的一切，只是想要确认一下而已，莫思归既然不愿意说，他也没有丝毫勉强，“大哥的病就有劳神医了。”

“应该的，履行诺言嘛。”莫思归道。

这俩人谈完正事，才发现一旁的安久还在埋头苦干，根本没有空闲搭理他们。

“喂。”华容简伸手戳戳她。只见白芒乍闪，匕首已经挨在了华容简脖子上，他不惊不慌地嫌弃道：“一点都不合群。”

群居，对于安久来说已经不知道是哪辈子的事情了，能合群才怪。

她不以为意地收回匕首，继续刮木头。安久穿得很薄，衣料贴着身子勾勒出纤瘦的身子。她低着头，露出一节雪白修长的颈，敛眉垂目，好像只活在自己的世界里，匕首反射阳光，一层层木花卷曲着掉落在鹅卵石地面上。

华容简不知被什么触动，声音柔和，“梅十四，咱们出去转转吧。”

安久动作顿了顿，放下手中的东西，“走吧。”

“我也……”

莫思归话说了一半便被华容简截断，“神医不想出去也好，我父亲下午要来拜见你。”

华宰辅早就想来见一见莫思归，毕竟关系到嫡长子的性命，但是前段时间莫思归中毒尚未恢复，谢绝会客，所以才一直耽搁到现在。俗话说吃人的嘴短、拿人的手软，莫思归就是没皮没脸也不好意思为了出去玩拒绝与华宰辅碰面。

看着两个人头也不回，莫思归冲身边的侍婢道：“上笔墨！”华宰辅家中的侍婢训练有素，很快便抬了一张案出来，铺好宣纸，羊毫笔蘸好墨汁递到他手里。

莫思归挥毫作画，画的是一只描花白瓷缸中养着两只小乌龟，上面枝蔓低垂，挂满了相思豆，水缸中、地面上，亦洒落点点嫣红，竟是极美的一幅画。

他一袭赭色长袍，黑发半披散于身后，微垂的桃花眼仿佛敛着一池春水，竟让旁边的侍婢看痴了。他搁下笔，眼睛微微弯起，转头问道：“如何？”那侍婢微怔，羞红了脸，低下头轻声道：“神医画功了得，内容也是别有意趣。”

“这只是公的，这只是母的。”莫思归这是在给华容简和安久画像。他看了又看，很满意，于是提笔在留白处写了几个风流飘逸的字：戏相思。在旁又落了一行字：青山不相阻，只存一瓮中，时光惫懒时，何不戏相思。这是极有意思的几句话，表面上看很逗趣：没有重重青山阻隔，你我存在于一只水瓮里，懒洋洋的没事干，咱们不如就来玩相思豆吧。

莫思归本意则是讽刺华容简和安久，虽然性子不合，但是无奈没有别的王八可

以选择，只好凑合凑合在一块儿玩了。然而再往深里想了，戏相思，系相思，竟是颇有一种相依为命之感。莫思归在落款处写上了作画时间，甚至还写了作画的因由，譬如看见两只王八有感云云。

“把它裱起来，放在匣子里，给你们二郎送去。”莫思归在石墩上坐下，斜斜倚着案，唰地展开折扇轻摇，冰龙脑低调华丽的紫光将他如玉的脸庞映得更加好看，“告诉他，他敢不挂在最显眼的地方，就别想我医治他哥。”

敢跟我使心眼，哼！

阳光大好，分外惬意。马车里的华容简抬手抵着右眼，“总觉得今日不太平。”

安久垂头校准好弩上的悬刀，抬手就是一箭。

砰的一声，箭矢贴着华容简的右手擦过，深深没入楠木马车壁中。

“你这个女人！”华容简愤恨地瞪了她一眼，转头一脸心疼地看向破损的车壁，“暴殄天物。”

安久看着这个担忧车壁却不忧心自己的人，“华氏不缺这点钱吧。”

“华氏不缺，但是我缺。”华容简倒是不怕暴露自己的短处，他在外胡混，臭名远扬，华宰辅早就控制了他的花销。他微微一顿，随即又笑道：“不过你也不必担忧，我暗中经营了几家赌场，够花销。”

这话倒是出乎安久的意料，这应该是他的秘密吧，就这么随便地告诉她了？

“我要下车。”安久忽然道。

“等等，马上就到了。”华容简安抚她道，“你这样可不能随便在大街上晃悠，我们去的是个酒家，我与掌柜是好友，可以临窗观景，还有许多有趣的东西，绝不会闷。”

有趣的东西，这几个字成功地吸引了安久的注意力。她撩开帘子看了几眼，街道上果然很少有女子，偶尔路过的也都是一些大户人家的婢女，抑或一些仆妇。

马车行了约莫两盏茶的时间，在一间偏僻简陋的小酒馆门口停下。

华容简给安久递了斗笠，然后先行下车冲她伸出手。

春光烂漫，一袭蓝缎华服的俊美男子笑容干净，安久瞥了一眼那修长白皙的手，虎口处有厚厚的茧，看样子应是惯于使剑。华容简瞧着她冷若冰霜的样子，心以为定然会被无视，但是她却只是犹豫了一下，便握住了他的手。

柔软滑腻的手冷得像冰块，华容简不禁紧紧握住，想融化它。手心相交，安久感觉一股暖流从手心涌入，犹如初夏和煦的风，还有一种无端的熟悉感。

四下房屋破败，有不少衣衫粗陋的人探头探脑，华容简牵着安久快步走进店内。屋内桌椅板凳乱作一堆，上面积了厚厚的灰尘，四处扯的蜘蛛网都快能做成一床被了。安久心中戒备，轻轻抽回手，抬头看了看二楼，上面黑漆漆的一片，栏杆破

烂，上面同样落有灰尘，但奇怪的是，其中有段地方十分光亮，似乎有人擦拭过。安久眯起眼睛，隐约看见黑暗中有人影，她握紧了弩箭。

华容简有些失落地攥了攥手。

“哟，领着弟妹来啦？”未见人，先闻声。紧接着，一个满脸胡茬的人从二楼栏杆处探出头来。四周的灰尘扑簌簌地掉落，他醉醺醺地趴在栏杆上，一双豆大的眼睛在安久身上瞄来瞄去。

华容简上前半步挡住她，仰头笑道：“莫胡说，这是梅氏十四娘，不是我媳妇。”他紧接着又补充一句：“我想娶，但人不愿意嫁。”

那人颇以为然，“那是，一般好生生的娘子怎么会愿意嫁给你？”

华容简笑斥道：“胡扯！快点滚下来待客！”

“不待，后园有酒有肉，你自己玩去！”那人说着正要缩回头，突又想起来一件事，笑得分外猥琐，“关于大街上的事情，我已有耳闻，嘿嘿。”

大街上的事？华容简满头雾水，听他这口气，分明不是什么好事，不过虱子多了不怕痒，就是明天传出他华容简使得一男子怀孕，也毫不稀奇，所以他也懒得追根问底，直接带安久进了后园。这宅子从外面看破烂不堪，但是进入园子才发现真是别有洞天，里面草木扶疏、繁花掩映，亭台楼阁错落有致。

华容简轻车熟路地绕过错杂的小道，走进一间屋内。安久走到门口，一眼便瞧见墙壁上竟然挂满了人脸！男女老少，眼睛空洞洞的，阴森可怖，不由顿住脚步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安久用小弩拨了拨就近的一张人脸，那脸掉下来，却是一张皮。华容简解释道：“我这两年为我大哥遍寻名医，机缘巧合认识了一个人，他自称‘医仙’，其实医术烂得还不如街头混饭吃的赤脚医生，但他是一名巧匠，最擅做这些人皮面具。”

“就是方才那个老叟？”安久对这薄薄的东西很感兴趣，不由往里面走了两步。华容简哈哈大笑，“他虽然满面虬髯，实际才不到三十五。”

安久默默道：“那他长得真像戴了人皮面具。”

“背后说人坏话，小心遭报应。”那人的声音倏地从房梁上传来。

安久一惊，是她太大意了，还是那人武功出神入化？

华容简仿佛猜到她的想法，“是他自己弄的传音钵。”他从墙上挑了一个瞧起来有几分清秀的面具，往安久脸上比画，“你们梅氏女子素来不同，但是白日里不方便在街上行走，便带你来寻两张合适的面具。”

“喂！你们俩当老子是死人啊！”房梁上又传来一声吼。

安久见华容简毫不搭理，便也不理会。

“嗯，这个合适。”华容简对自己挑中的东西很满意，指着靠窗的凳子，“坐，我帮你试试。”安久悄悄放出精神力，感觉周围确实没有人，便依言坐下。